

公司代码：603375

公司简称：盛景微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HOLYVIEW
盛 景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渭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关于本公司所面临主要风险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描述。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盛景微、盛景微电子	指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盛景有限	指	无锡盛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上海先积	指	上海先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维纳芯国际	指	无锡维纳芯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由沈阳鼎芯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维纳芯	指	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盛泽芯	指	盛泽芯集成电路（无锡）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无锡	指	盛景微投资发展（无锡）有限公司
投資發展	指	盛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科技發展	指	盛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景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Holyview Micro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lyvie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永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国弢	张珊珊
联系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	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
电话	0510-85388026	0510-85388026
传真	/	/
电子信箱	ir@holylview.com	ir@holylview.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4月8日设立时地址为无锡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E2-518，2017年10月20日地址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F11栋二楼创星孵化器，2020年6月2日地址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200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G1-208号，2023年1月17日地址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35
公司网址	www.holyview.com
电子信箱	ir@holyview.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s://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金融时报》 https://www.financialnews.com.cn/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盛景微	603375	未发生变更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黄腾飞、林剑云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839,430.56	234,745,650.19	-17.43
利润总额	-2,594,668.77	16,529,119.34	-11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1,488.76	14,377,841.78	-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865,389.75	11,091,142.47	-12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5,232.49	50,360,937.38	46.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9,178,317.72	1,546,293,047.22	-0.46
总资产	1,713,277,649.87	1,725,590,900.33	-0.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7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3	0.11	-1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9	0.91	减少0.7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19	0.70	减少0.8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83.94 万元，同比下降 17.43%，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259.47 万元、291.15 万元、-286.54 万元，同比分别下降 115.70%、79.75%和 125.83%。公司主要产品销量稳定，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营业收入、利润下降，主要原因是民爆行业市场需求不振及行业内竞争激烈，民爆行业经济运行持续下行的态势导致主要产品均价下降。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372.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36.43 万元，同比增长 46.39%，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下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3.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350.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00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618,860.9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190.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1,43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990.11	
合计	5,776,878.5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681,622.19	15,467,456.99	-95.59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具备高性能、超低功耗芯片设计能力的电子器件供应商，主要产品为工业安全领域的电子控制模块。公司主要经营产品电子控制模块为电子雷管的核心组件，目前主要服务于民用爆破行业，广泛应用于矿石开采、冶金、交通、水利、电力和建筑等领域，在采矿业、基础工业及重要的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公司产品可细分为普通型、加强型、抗震型、高端型、煤矿许用型及地震勘探型，以满足不同应用场景需求。依托自研数模混合芯片，公司在超低功耗、大规模组网能力、抗高冲击与干扰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优势，并在细分领域保持领先优势。

子公司上海先积的主要产品为高速放大器和电源类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工业控制、新能源、汽车、通信及消费电子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电子控制模块、起爆控制器及放大器等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基于上游领域高度专业化的分工特点，公司在业务模式上采取无晶圆厂模式，即向晶圆代工企业采购晶圆后，将封装测试、贴装组装等生产制造环节委托给外部专业加工商完成，公司内部则聚焦于起爆控制器的软硬件集成总装及相关测试工序。此外，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等核心环节均建立了成熟稳定的运营模式，并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了业务体系的高效协同与供应链安全。另外，子公司上海先积主要采用经销模式销售放大器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产品电子控制模块为电子雷管的核心组件，目前主要服务于民用爆破行业。2026年上半年，受大的经济环境影响，民爆行业主要统计指标呈下行态势。行业内企业利润端承压明显，降幅有所扩大。根据中爆协发布的行业运行情况，上半年电子雷管累计产量为 2.38 亿发，同比减少 18.28%。公司作为民爆行业电子控制模块核心供应商，主要产品销量虽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但受行业下行及产品均价下降影响，营收和利润承受较大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公司面对行业持续呈下行态势、电子雷管累计产量下降和行业内企业利润降幅扩大的多重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83.9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43%；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1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9.7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71,327.76 万元，较上年度末下降 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917.83 万元，较上年度末下降 0.46%。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在技术与产品创新、市场拓展等方面的主要工作开展如下：

（一）持续开展核心技术攻关

公司紧密围绕工信部《加快推进民用爆炸物品行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的指导方向，持续推动民爆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研发费用管理，优化技术研发架构，整合研发资源，提升技术协同效率与价值管理能力。在芯片迭代、场景系列化模块、无点火药/无起爆药模块、无线爆破、油气井射孔、信号链等技术方向取得阶段性重要进展。同时产品创新持续升级，全场景覆盖能力不断增加。

1. 芯片梯度研发体系有序推进

公司已构建从第三代量产、第四代多平台流片到第五代预研并行的芯片梯度研发体系，在电子雷管专用芯片领域始终保持快速迭代能力。三代芯片梯次推进的并行格局，确保了核心技术持续领先与产品代际有序衔接，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细分领域的技术壁垒。

2. 高性能雷管双线协同开发

在高性能电子雷管方向，公司采取“无点火药模块”与“无起爆药模块”分阶段布局策略。中短期聚焦无点火药型电子控制模块，长期方向布局无起爆药型电子控制模块，目标实现从无点火药到无起爆药化的技术跨越。两条技术路线协同推进，为电子雷管的安全环保升级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

3. 无线雷管及无线起爆系统攻关

公司上半年重点攻关透地通信、组网同步等无线电子雷管核心技术，为无人化智慧爆破场景储备关键技术能力，同期无线起爆系统面向海外及石油领域的相关产品已进入推广阶段。

4. 多元化产品系列打造

子公司上海先积发布两款车规级运算放大器，可灵活搭配用于车载电子系统，同期推出多款 36V 高压运放产品，上述产品集中发布，完善了工业控制、电机驱动、电源管理和汽车电子等领域的高压信号链布局。推出 LTD2235 24 位多通道 Sigma-Delta 模数转换器，该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高精度 ADC 产品序列，以低成本、低功耗和高精度优势，为工业控制与精密测量提供可靠底层支撑。

5. 国家级荣誉见证技术实力

公司参与的“精细爆破关键技术与重大工程应用”项目荣获 2025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该项目成果建立了爆破效应精细分析理论与工程定量设计方法，系统攻关爆破理论、器材装备和控制技术。公司在项目中承担“高精度高可靠电子雷管与起爆系统”核心研发与产业化任务。公司自主研制了工业电子雷管专用芯片，突破超低功耗、抗爆轰冲击波干扰、高精度计时、多重安全控制及快速检测等关键技术；基于该芯片量产的智能化电子雷管实现微秒级延时精确可

控、全流程在线检测；发明的大带载起爆系统组网能力从 1000 发级跃升至 100,000 发级。此次获奖是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并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二）其他市场拓展有序推进

1. 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部分海外市场准入资质办理，并与多家国际知名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公司部分海外定制化产品已通过中亚、中东等地区头部企业准入测试。同时，公司顺利完成多家电子雷管整条生产线的联合安装测试，海外业务拓展取得阶段性进展。

2. 低空业务实现阶段性进展：公司低空业务依托合资公司先发布局优势，已在示范县域完成无人机自动化机巢部署及本地化持证飞手团队组建，形成覆盖公安、住建、水务等部门的政务巡检服务能力，并承担安保、河道巡查等多项实战任务；无人机驾驶员培训业务已实现常态化运营。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目标引领、战略目标多元突破，统筹推进稳主业、强管理、防风险各项工作：

1. 电子控制模块方向：

持续推进第四代电子雷管控制芯片多平台产品的 DVT 验证与量产导入，结合第五代芯片预研成果进行前沿技术储备，确保芯片代际有序衔接与核心技术持续领先。加快推进无线电子雷管产品化进程，推动样机向工程应用的转化落地。持续加大高性能雷管研发投入，推进无点火药模块工程试用及无起爆药模块技术验证，加速安全环保型产品矩阵构建。积极参与国家重点工程项目，把握行业智能化、无人化升级趋势，推动业绩增长与技术发展协同并进。

加大油气井射孔电子雷管模块及起爆系统市场推广力度，依托 150℃/200℃耐温等级产品的技术定型优势，加快工程试用验证与批量销售转化，深化与国内主要油田服务企业战略合作，推动产品在深层、超深层复杂井况下的规模化应用。同时持续拓展射孔产品线，强化地勘专用模块等细分方向的客户对接，提升石油板块整体市场占有率。

持续推进海外市场的产品适配验证与技术支持，加快起爆器定制化产品的海外交付。重点推动无线起爆系统在海外市场的批量推广与工程试用，以无线化、智能化优势打造差异化竞争力。布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市场，逐步建立本地化服务能力，推动公司产品与品牌在国际市场的持续渗透。

2. 信号链产品方向：围绕“创新缔造领先的模拟芯片”愿景，持续强化精密信号链产品线建设，完善数据转换器、电压基准和 LDO 等配套产品，深入高端应用场景拓展，积极布局马达驱动产品线，在高性能放大器、数据转换器、AFE 以及马达驱动芯片等方向加大研发投入。同时，着眼绿色节能市场需求，积极布局低功耗、高效率的产品路线，优化芯片的功耗性能，进一步加强 ADC 产品的布局，逐步形成“放大器+ADC+基准+LDO”的完整信号链本土化解决方案。

3. 新领域应用：积极推进车规级安全气囊点火控制芯片 DVT 阶段测试验证，加速汽车电子领域产品化进程，致力于实现车载被动安全系统核心芯片的国产化突破；关注传感器应用、低空

经济等新兴领域的技术与产品布局机会，探索新场景下的技术延伸与业务拓展，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新的增长极；同步加强新设立子公司新业务开发的拓展与管理，充分利用各平台资源，优化公司业务战略布局。

4. 全链条强化成本与费用管控：全面提升供应链成本管控及抗风险能力，持续推进产线自动化、精益生产改造；优化组织与激励机制，提升全员效率。

5. 投资业务领域：以投资赋能企业发展，强化投资管理，持续推进企业资产优化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产品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电子控制模块作为电子雷管起爆系统的核心部件，需在各类特殊应用场景下满足极为严苛的安全性、可靠性要求。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大量工程验证，公司在模块的安全性、可靠性、抗冲击及抗干扰能力、爆破作业效率等关键维度持续构筑竞争优势。其中，搭载四级安全防护冗余电路设计及毫秒级自检算法的第四代平台产品，已规模应用于高海拔、极低温等极端环境，现场运行保持极低失效率。与此同时，先进的通信检测机制与智能算法使通信效率显著提升，并支持高压快速检测等扩展功能，有效助力终端用户提升作业效率、实现快速故障诊断。

（二）技术优势

公司历经多年研发积累，已形成高低压超低功耗芯片设计、主从级联网络通信、抗冲击与抗干扰等多项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全面覆盖芯片设计、起爆系统软件、安全型雷管、无线爆破、车规芯片等关键技术方向，构建了从基础研究到产品化、从工业集成电路设计到汽车电子的多层次技术矩阵，为核心技术的外溢与平台化延展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持续通过 CNAS 实验室建设、产学研合作及与核心客户共建联合实验室等方式，围绕爆破冲击下元器件失效机理、PPM 级失效率控制等课题深入开展基础科学研究，研究成果有效反哺产品研发，持续完善核心技术体系。

（三）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覆盖芯片设计、模块制造、系统集成到现场应用的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已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秉承“安全可靠高于一切，每个产品关乎生命安全和家庭幸福”的质量理念，公司配备先进检测设备与专业技术团队，对产品进行全方位性能测试和可靠性验证。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 CNAS 实验室复评审、产品规格书编制修订等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并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改进产品质量与服务水平。

（四）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高安全标准、高稳定性和优秀的产品品质，公司行业口碑与市场影响力持续领先。目前已与国内绝大多数民爆头部雷管生产企业建立长期稳固合作体系，合作覆盖国内超 80%雷管生产企业，业务网络覆盖全国多省市，客户黏性与行业认可度持续位居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挖存量客户合作潜力，同步拓展优质新客户，客户结构持续优化。

（五）产业链资源优势

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供应链持续趋紧，公司电子控制模块及起爆器产品的原材料采购与供应保障在 2026 年上半年面临阶段性压力。公司依托与上游晶圆代工厂及封装测试企业长期建立的战略合作关系，在产能分配优先级与价格调整节奏等方面获得了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合作条件。同时，公司通过多元化供应商布局，灵活统筹产业链各环节资源，动态调配采购配额，有效分散了单一供应渠道的产能瓶颈风险。供应紧张也在客观上加速了下游客户对供应链安全性与稳定性的重视，公司通过与核心客户提前锁定订单需求、优化排产计划，实现了供需两端更精准的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交付率保持高位。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3,839,430.56	234,745,650.19	-17.43
营业成本	139,790,953.00	153,563,464.56	-8.97
销售费用	23,260,684.86	18,350,592.05	26.76
管理费用	13,674,618.51	15,152,928.02	-9.76
财务费用	589,571.69	-255,129.4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8,394,262.36	35,558,135.75	-2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5,232.49	50,360,937.38	4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6,084.01	-229,098,825.9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5,638.17	29,848,981.54	-62.69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下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和赎回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较上期波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偿还借款。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非主营业务相关损益科目对当期利润影响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收益

本期实现投资收益 147.17 万元，较上年同期 316.43 万元减少 169.26 万元，主要系本期确认为投资收益的理财收益减少。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6.0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78.62 万元增加 127.44 万元，主要系本期末持有的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及银行理财产品等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上升、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相应增加。

3.信用减值损失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为净转回 304.15 万元，上年同期为损失 51.68 万元，同比变动 355.83 万元，主要系期末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上年末下降，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4.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为 71.2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0.36 万元增加 60.83 万元，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5.资产处置损益

本期资产处置损益为-12.84 万元，上年同期为 170.39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长期资产取得收益，本期无此类事项所致。

6.营业外收支

本期营业外支出 18.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427.99 万元减少 409.72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采购订单取消补偿，本期无此类支出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3,463,744.67	6.04	330,510,779.96	19.15	-68.70	主要系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2,699,442.01	44.52	454,689,004.50	26.35	67.74	主要系利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
应收票据	57,944,189.55	3.38	109,990,796.33	6.37	-47.32	主要系期末银行承兑

						汇票、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33,312,233.15	1.94	75,210,457.10	4.36	-55.71	主要系期末信用等级较高的供应链票据和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11,116,682.43	0.65	17,359,819.83	1.01	-35.96	主要系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6,282,550.29	0.37	2,809,285.69	0.16	123.64	主要系期末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6,052,996.92	0.35	4,312,995.00	0.25	40.34	主要系对合营企业追加投资
在建工程	565,000.00	0.03	77,500.00	0	629.03	主要系子公司装修工程投入
短期借款	30,019,841.10	1.75	18,015,494.86	1.04	66.63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银行借款补充运营资金
合同负债	1,484,962.20	0.09	372,027.20	0.02	299.15	主要系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784,443.46	0.40	18,279,738.27	1.06	-62.89	主要系本期发放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1,977,060.77	0.12	3,205,498.30	0.19	-38.32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计提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066,584.90	0.70	627,123.10	0.04	1,824.12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付股利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9,159,691.30	1.70	53,280,446.53	3.09	-45.27	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676,415.19	0.04	343,529.57	0.02	96.9	主要系新增租赁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381.42	0.00	123,187.97	0.01	-35.56	主要系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3,338,036.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9%。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合营企业永昌县昌智达低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210.00 万元，持股 35%，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缴 260.0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689,004.50	4,060,649.08	-	-	967,000,000.00	663,050,211.57	-	762,699,442.01
应收款项融资	75,210,457.10	-	-	-	-	-	-41,898,223.95	33,312,233.15
合计	529,899,461.60	4,060,649.08	-	-	967,000,000.00	663,050,211.57	-41,898,223.95	796,011,675.1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先积	子公司	信号链模拟芯片的研发设计、销售	12,939,000.00	75,486,391.93	-72,206,516.67	29,063,819.74	-5,620,065.53	-5,623,244.03
维纳芯	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5,000,000.00	15,708,813.47	-5,480,748.16	4,784,228.28	-2,361,747.66	-1,857,173.93
盛泽芯	子公司	集成电路设计、销售	30,000,000.00	76,104,519.43	53,680,013.96	28,587,775.61	3,442,542.16	5,111,938.63
投资发展无锡	子公司	集成电路销售、投资活动	48,000,000.00	13,460,623.66	13,354,349.77	310,612.50	-236,560.98	-244,740.6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盛景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持股 5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1.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与民爆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近年来，民爆行业重组整合加速推进，工信部2025年发布的《加快推进民用爆炸物品行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产业集中度将提升至形成3至5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2026年1月施行的新版《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实施办法》，围绕监管体系、许可程序、监督管理、处罚措施四大维度进行修订，进一步规范行业管理并推动行业整合。在此背景下，下游客户在市场竞争加剧的环境下为抢占市场份额持续压低采购价格，价格压力向上游传导至公司产品环节。此外，上游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环节受半导体行业供需波动影响，产能紧张时可能存在供应保障不足的风险。若行业持续下行或上游供应链进一步趋紧，公司经营业绩可能面临较大波动。

2.国际化进程中的风险

公司在国际化进程中面临多重风险。其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复杂多变，贸易壁垒、关税壁垒、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可能影响公司海外业务拓展；其二，海外市场拓展需要投入较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若市场开拓效果不及预期，相关投入可能无法获得相应回报，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其三，海外业务涉及跨境资金结算、汇率波动等金融风险，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新应用领域拓展失败风险

公司在巩固民爆行业电子控制模块细分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正积极拓展地质勘探、石油开采等其他领域的应用。然而，新应用领域在技术标准、客户需求、认证体系等方面与民爆行业存在差异，公司产品能否快速适配不同应用场景存在不确定性；且新领域通常已有成熟的竞争格局，公司作为新进入者面临较大的市场开拓难度。若公司在新应用领域的拓展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未来业务增长和战略转型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回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3,611.90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22.01%。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民爆行业，受行业竞争加剧和下游客户经营压力增大的影响，部分客户的回款周期可能延长，应收账款回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下游客户经营状况进一步恶化或行业整体下行加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可能上升，进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5.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定制化特征，需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备货和生产。若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客户订单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存货积压，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从而产生存货跌价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20,968.84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13.73%。

若民爆行业持续下行或公司存货管理不当，公司可能面临进一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潘叙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许国弢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动	新聘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收到了潘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潘叙女士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聘任许国弢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4 年 1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 2 年/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7) 本人不因自身或本人配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无锡九安芯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减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 2 年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先锋、潘叙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	2024 年 1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 2 年/任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			期届满后 6 个月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7）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实际控制人）张渭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	2024 年 1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锁定期届满后 2 年/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理，下同），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7)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监事唐良华、李彦铭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4 年 1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4) 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5)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监事陶永斌	(1) 就本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无论直接或间接方式）的公司股份，本人承诺自取得之日（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起 36 个月内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孰晚为原则，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4 年 1 月 15 日	是	公司 IPO 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 自本承诺函出具后,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 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5)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张永刚、殷婷、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富海新材、无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刚、殷婷承诺如下: 1. 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2. 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律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锡九安芯、赵先锋、潘叙以及董监高	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当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5. 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6. 为保证公司的独立运作，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7. 承诺杜绝一切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8.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由此给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富海新材、无锡九安芯、赵先锋、潘叙以及董监高承诺如下： 1. 本人/本企业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2. 本人/本企业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律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本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3.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4. 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当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5. 承诺杜绝一切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6. 保证不利用自身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7. 本承诺函自本人/本企业签署/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人/本企业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本企业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实际控制人殷婷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兼职；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若公司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从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4.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人持股及减持意向的下述要求： 1. 减持前提 （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2）若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 减持方式 本人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票。 3.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价格及程序 本人在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本人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在三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 4. 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人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	2023 年 2 月 27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长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上股东 无锡九 安芯	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下述要求： 1. 减持前提 （1）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若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 减持方式 本企业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票。 3.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价格及程序 本企业在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企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日		期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本企业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在三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企业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企业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 4. 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富海新材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持股及减持意向的下述要求： 1. 减持前提 （1）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若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 减持方式 本企业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票。 3.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价格及程序 本企业在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减持公司股份时，相关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价格和程序等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锁定期满后/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本企业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在三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企业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企业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 4. 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其他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先锋、潘叙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人持股及减持意向的下述要求： 1. 减持前提 （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若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2. 减持方式 本人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票。 3. 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价格及程序 本人在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进行减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长期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本人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在三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计划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人计划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 4. 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人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						
	其他	公司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一、启动条件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本预案，并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股价的具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体方案，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停止条件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本次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单一会计年度内增持或回购金额累计已达到下述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 （3）继续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三、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 本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1）公司回购股票；（2）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增持股票；（3）董事（除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等情况，同时或分步骤实施回购和/或增持股票措施。公司应于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且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公司制定股价稳定的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若公司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一）公司回购股票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如在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此外，公司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3. 公司单次或连续 12 个月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 2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4.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额。 5. 经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 个月内履行完毕。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增持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增持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应当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 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实际控制人张永刚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且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实际控制人张永刚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 4. 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 2%。如上述第 3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5. 增持期限自实际控制人张永刚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6. 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其增持公司股票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 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如有）及税后薪酬的 30%，但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及税后薪酬总和； 4. 增持期限自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5. 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 公司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无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作为公司稳定股价的义务。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若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则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稳定股价预案》，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①公司回购股票；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增持股票；③董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 （4）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2. 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该预案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规定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义务。 （2）本人将根据上述《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分取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义务。 （2）本人将根据上述《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取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本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五、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公司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将暂停向董事发放薪酬或津贴，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为止。 2. 实际控制人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实际控制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分取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停止发放应付本人的薪酬，且有权停止对本人分取红利；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锡九安芯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一、公司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和其他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承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1）若届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2）若届时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督促公司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原限售股回购价格参照公司回购价格确定。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九安芯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企业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原限售股回购价格参照公司回购价格确定。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一、公司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023 年 2 月 27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司持股5%以上股东无锡九安芯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张永刚及其配偶股婷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九安芯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 如果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关于制定的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承诺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三、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其他	公司、公司持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	2024 年 1 月 15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 5%以上股东 无锡九安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 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权部门	日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二、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无锡九安芯承诺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企业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 若本企业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本着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 若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3.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就赔偿责任主体、赔偿范围、赔偿对象作出最终决定前，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4.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五、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承诺 1.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光大证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本次发行的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依法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3. 本次发行的会计师事务所与验资机构承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为公司申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依法出具相关文件，本所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因本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资产评估机构承诺：如因本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20]960041 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依法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 验资复核机构承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为因本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无锡九安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承诺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	2022 年 6 月 8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6）本公司将要求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7）本公司将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8）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9）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经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将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5）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7）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作出的、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张永刚及其配偶殷婷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三、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无锡九安芯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4）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7）本企业作出的、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可以职务变更但不主动要求离职，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8）本人作出的、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公开披露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募 集 资 金 到 位 时 间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募 集 资 金 净 额 (1)	招 股 书 或 募 集 说 明 书 中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2)	超 募 资 金 总 额 (3) = (1) - (2)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4)	其 中：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总 额 (5)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募 集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6)= (4)/(1)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7)= (5)/(3)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8)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占 比 (%) (9) =(8)/(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2024 年 1 月 19 日	960,863,346.06	864,084,244.88	803,627,120.53	60,457,124.35	444,051,475.59	-	51.39	-	46,747,433.28	5.41	不 适 用
合 计	/	960,863,346.06	864,084,244.88	803,627,120.53	60,457,124.35	444,051,475.59	-	/	/	46,747,433.28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延期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318,446,495.53	4,983,804.34	143,216,640.36	44.97	由 2025 年 3 月延期至 2027 年 3 月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45,180,625.00	8,041,824.91	96,424,941.99	39.33	由 2025 年 3 月延期至 2027 年 3 月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40,000,000.00	33,721,804.03	204,409,893.24	85.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超募资 金	其 他	否	否	60,457,124.35	-	-	-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合计	/	/	/	/	864,084,244.88	46,747,433.28	444,051,475.59	/	/	/	/	/	/	/	/	/

注 1：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延期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计划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需求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制定的，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一方面是场地建设因规划开工进度不及预期、募集资金到位较晚，另一方面是随着行业电子雷管全面替代实现，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经过公司重新论证，为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决定将“延期模块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3 月。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尚未使用	60,457,124.35	-	/	/
合计	/	60,457,124.35	-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6 年 1 月 27 日	45,000.00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7 年 2 月 11 日	42,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永刚	-	28,178,221	27.99	28,178,221	无	-	境内自然 人
深圳市富海鑫湾 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企业（有限合 伙）—深圳市富 海新材二期创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	20,250,004	20.12	-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无锡九安芯电子 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8,707,517	8.65	8,707,517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赵先锋	-	4,903,846	4.87	-	无	-	境内自然 人

潘叙	-	4,687,465	4.66	-	无	-	境内自然人
黄细娇	1,114,600	1,114,600	1.11	-	无	-	境内自然人
赵建平	800,000	800,000	0.79	-	无	-	境内自然人
刘文斌	589,500	589,500	0.59	-	无	-	境内自然人
庄坚	50,000	450,000	0.45	-	无	-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4,900	404,900	0.4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50,004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4				
赵先锋	4,903,846	人民币普通股	4,903,846				
潘叙	4,687,465	人民币普通股	4,687,465				
黄细娇	1,1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4,600				
赵建平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刘文斌	5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9,500				
庄坚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深圳市前海厚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厚帛领望二号新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900				
曹崇军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342,499	人民币普通股	342,49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92,3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9%。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永刚系无锡九安芯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无锡九安芯 10.00%的出资份额；殷婷与张永刚系夫妻关系，并持有无锡九安芯 46.0669%的出资份额；潘叙系无锡九安芯有限合伙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永刚	28,178,221	2027 年 7 月 24 日	-	首发限售 36 个月、个人承诺 6 个月
2	无锡九安芯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7,517	2027 年 7 月 24 日	-	首发限售 36 个月、个人承诺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永刚系无锡九安芯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无锡九安芯 10.00%的出资份额；殷婷与张永刚系夫妻关系，并持有无锡九安芯 46.0669%的出资份额。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3,463,744.67	330,510,779.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62,699,442.01	454,689,004.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7,944,189.55	109,990,796.33
应收账款	七、5	336,119,000.52	338,689,560.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3,312,233.15	75,210,457.10
预付款项	七、8	11,116,682.43	17,359,819.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308,502.09	5,762,003.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09,688,404.13	203,954,302.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282,550.29	2,809,285.69
流动资产合计		1,526,934,748.84	1,538,976,009.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052,996.92	4,312,99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4,325,879.97	106,846,878.68
在建工程	七、22	565,000.00	77,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64,956.20	966,420.29
无形资产	七、26	13,136,225.65	16,721,052.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8,465,410.26	28,465,410.2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857,151.55	5,303,58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4,932,578.46	13,142,88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942,702.02	10,778,16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342,901.03	186,614,891.09
资产总计		1,713,277,649.87	1,725,590,900.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19,841.10	18,015,494.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85,434,694.56	77,481,417.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484,962.20	372,027.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784,443.46	18,279,738.27
应交税费	七、40	1,977,060.77	3,205,498.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066,584.90	627,123.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87,436.7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37,010.36	446,708.8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159,691.30	53,280,446.53
流动负债合计		167,364,288.65	171,708,454.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5,881,200.00	25,910,9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76,415.19	343,529.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181,040.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9,381.42	123,187.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18,037.33	26,377,617.54
负债合计		195,182,325.98	198,086,07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0,666,667.00	100,6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86,064,316.62	986,020,146.17
减：库存股	七、56	30,997,689.45	30,997,689.4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8,688.35	-45,736.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2,972,345.97	42,972,345.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40,601,365.93	447,677,31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9,178,317.72	1,546,293,047.22
少数股东权益		-21,082,993.83	-18,788,218.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8,095,323.89	1,527,504,82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3,277,649.87	1,725,590,900.33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902,309.44	296,891,55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2,699,442.01	445,644,320.72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57,944,189.55	109,065,907.84
应收账款	十九、1	336,974,410.86	342,517,556.75
应收款项融资		33,312,233.15	74,407,814.41
预付款项		5,121,338.07	14,260,754.5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4,204,968.87	120,319,563.00
其中：应收利息		8,333,427.44	6,606,984.97
应收股利			
存货		133,514,009.23	135,075,771.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13,960.87	1,628,411.55
流动资产合计		1,547,086,862.05	1,539,811,659.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7,103,740.30	55,128,502.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289,589.56	98,223,755.72
在建工程		5,000.00	77,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402,526.82	15,092,738.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57,151.55	5,303,58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8,775.96	14,177,91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53,937.82	10,354,782.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730,722.01	198,358,781.05
资产总计		1,744,817,584.06	1,738,170,440.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565,734.49	70,613,869.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8,723.02	3,801.77
应付职工薪酬		2,806,443.54	9,567,486.95
应交税费		1,228,730.56	1,887,352.32
其他应付款		19,722,182.96	295,760.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87,436.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073.27	72,385.15
其他流动负债		29,378,450.31	53,232,577.22
流动负债合计		150,601,338.15	135,673,23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881,200.00	25,910,9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81,040.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62,240.72	25,910,900.00
负债合计		177,463,578.87	161,584,133.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666,667.00	100,6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1,582,136.35	981,582,136.35
减：库存股		30,997,689.45	30,997,689.4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972,345.97	42,972,345.97
未分配利润		473,130,545.32	482,362,84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67,354,005.19	1,576,586,30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4,817,584.06	1,738,170,440.32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3,839,430.56	234,745,650.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93,839,430.56	234,745,65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6,653,881.29	223,543,121.0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9,790,953.00	153,563,464.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43,790.87	1,173,130.06

销售费用	七、63	23,260,684.86	18,350,592.05
管理费用	七、64	13,674,618.51	15,152,928.02
研发费用	七、65	28,394,262.36	35,558,135.75
财务费用	七、66	589,571.69	-255,129.42
其中：利息费用		629,553.43	272,696.04
利息收入		140,039.25	787,993.3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55,372.99	2,572,466.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71,708.59	3,164,34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9,998.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060,649.08	2,786,215.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41,542.39	-516,801.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11,950.51	-103,615.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8,350.49	1,703,870.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5,478.68	20,809,007.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3,501.75	3.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2,691.84	4,279,890.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94,668.77	16,529,119.3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232,120.51	1,035,136.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451.74	15,493,983.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451.74	15,493,983.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488.76	14,377,841.7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4,037.02	1,116,141.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690.0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952.0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952.0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952.0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738.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3,761.73	15,493,983.2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8,536.75	14,377,841.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4,775.02	1,116,141.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66,674,704.27	187,257,084.7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37,981,356.85	140,689,943.54
税金及附加		848,951.68	1,123,210.25
销售费用		17,098,614.36	14,271,350.59
管理费用		9,503,610.31	10,179,912.63
研发费用		12,484,571.30	14,345,852.35
财务费用		183,698.08	-794,617.73
其中：利息费用		235,001.53	9,000.00
利息收入		131,472.55	768,150.74
加：其他收益		1,864,394.16	2,482,20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674,773.14	3,164,342.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761.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60,649.08	2,786,215.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6,614.76	-220,679.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320.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05.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987.55	15,690,526.23
加：营业外收入		13,501.67	
减：营业外支出		142,517.46	4,265,586.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003.34	11,424,940.15
减：所得税费用		-1,470,138.50	-145,474.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135.16	11,570,414.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135.16	11,570,414.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5,135.16	11,570,414.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836,247.16	180,935,195.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289.84	122,28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53,708.27	12,475,02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921,245.27	193,532,50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787,241.02	60,055,41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57,330.30	46,339,06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7,840.68	15,708,31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273,600.78	21,068,77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96,012.78	143,171,56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5,232.49	50,360,93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661,000,000.00	1,045,634,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78	4,074,750.95	5,003,88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0,904.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074,750.95	1,052,059,28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	3,760,834.96	1,639,751.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973,100,000.00	1,279,518,361.1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860,834.96	1,281,158,11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6,084.01	-229,098,82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	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29,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118.95	204,523.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3,542.88	3,946,49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4,361.83	4,151,01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5,638.17	29,848,98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821.94	3,375.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047,035.29	-148,885,53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510,779.96	331,497,251.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63,744.67	182,611,719.23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892,955.23	152,085,57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2,580.15	51,220,12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75,535.38	203,305,69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2,147.78	24,583,081.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91,303.58	23,780,79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80,756.03	15,188,69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6,315.48	67,094,07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70,522.87	130,646,65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05,012.51	72,659,04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5,000,000.00	1,045,634,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97,895.62	5,003,88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997,895.62	1,050,638,382.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7,210.80	943,32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6,100,000.00	1,279,518,361.1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757,210.80	1,280,461,68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59,315.18	-229,823,29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6,313.41	4,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7,89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13.41	3,392,39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13.41	6,607,60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933.62	5,868.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989,249.70	-150,550,775.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891,559.14	308,517,466.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902,309.44	157,966,690.59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6,020,146.17	30,997,689.45	-45,736.34		42,972,345.97		447,677,313.87		1,546,293,047.22	-18,788,218.81	1,527,504,82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66,667.00				986,020,146.17	30,997,689.45	-45,736.34		42,972,345.97		447,677,313.87		1,546,293,047.22	-18,788,218.81	1,527,504,82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70.45		-82,952.01				-7,075,947.94		-7,114,729.50	-2,294,775.02	-9,409,504.52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2,952.01	-				2,911,488.76		2,828,536.75	-	2,294,775.02	533,761.7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4,170.45									44,170.45			44,170.4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4,170.45									44,170.45			44,170.45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9,987,436.70		-9,987,436.70			-9,987,436.7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9,987,436.70		-9,987,436.70			-9,987,436.70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6,064,316.62	30,997,689.45	-128,688.35		42,972,345.97		440,601,365.93		1,539,178,317.72	-21,082,993.831,518,095,323.89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1,557,331.76				42,274,614.53		448,318,958.23		1,572,817,571.52	-20,112,480.13	1,552,705,091.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66,667.00				981,557,331.76				42,274,614.53		448,318,958.23		1,572,817,571.52	-20,112,480.13	1,552,705,09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26,526.30	3,387,891.48					4,311,048.34		896,630.56	1,116,141.51	2,012,772.07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77,841.78		14,377,841.78	1,116,141.51	15,493,983.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526.30	3,387,891.48						-3,414,417.78		-3,414,417.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526.30							-26,526.30		-26,526.30
4. 其他						3,387,891.48						-3,387,891.48		-3,387,891.48
（三）利润分配										10,066,793.44		-10,066,793.44		-10,066,793.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0,066,793.44		-10,066,793.44		-10,066,793.44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00,666,667. 00				981,530,805.4 6	3,387,891.4 8			42,274,614.5 3		452,630,006.5 7		1,573,714,202.0 8	- 18,996,338.62	1,554,717,863.4 6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1,582,136.35	30,997,689.45			42,972,345.97	482,362,846.86	1,576,586,30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66,667.00				981,582,136.35	30,997,689.45			42,972,345.97	482,362,846.86	1,576,586,30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32,301.54	-9,232,301.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5,135.16	755,13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987,436.70	-9,987,436.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87,436.70	-9,987,436.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1,582,136.35	30,997,689.45			42,972,345.97	473,130,545.32	1,567,354,005.19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1,484,932.71				42,274,614.53	486,150,057.34	1,610,576,27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66,667.00				981,484,932.71				42,274,614.53	486,150,057.34	1,610,576,27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9,662.12	3,387,891.48				1,503,620.91	-1,764,60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70,414.35	11,570,414.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662.12	3,387,891.48					-3,268,229.3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9,662.12						119,662.12
4．其他						3,387,891.48					-3,387,891.48
（三）利润分配										-10,066,793.44	-10,066,793.4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66,793.44	-10,066,793.44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66,667.00				981,604,594.83	3,387,891.48			42,274,614.53	487,653,678.25	1,608,811,663.13

公司负责人：张永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渭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渭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66.6667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1MHNE46U，公司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 6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H7，法定代表人张永刚。

2024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4 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16.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16.6667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66.6667 万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开发、生产、销售电子控制模块、起爆控制器、放大器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子控制模块、起爆控制器、放大器等。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见本附注五、13“应收账款”、14“应收款项融资”、15“其他应收款”16“存货”、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和 34“收入”。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的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资产总额的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15% 以上/总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 15%以上/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15%以上
重要的承诺事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或有事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总额的 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1、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和出票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3：供应链票据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和出票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者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者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本组合以非合并范围内往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本组合以合并范围内往来应收款项作为无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供应链票据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和出票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外部客户	本组合以非合并范围内往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本组合以合并范围内往来应收款项作为无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相同。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工装模具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31.67-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2、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水电气费、办公费用、其他费用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2、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

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产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

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根据客户的货物采购需求将货物发送至其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

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其实现未来经济利益的消耗方式进行摊销，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纳芯）	15
上海先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先积）	15
盛泽芯集成电路（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泽芯）	25
无锡维纳芯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纳芯国际）	20
盛景微投资发展（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发展无锡）	20
盛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資發展）	8.25、16.5
盛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發展）	8.25、16.5
Sohar International Explosives Company LLC （以下简称 Sohar）	15
香港盛景海灣發展有限公司	8.25、16.5
盛景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增值税

本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先积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产品出口退税率为13%。

(2) 所得税

本公司 2025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2003386，2026 年 1-6 月执行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维纳芯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2016614，2026 年 1-6 月执行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上海先积 2025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1003712，2026 年 1-6 月执行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和《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45 号)的有关规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盛泽芯集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各项指标满足上述政策规定中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条件。2026 年 1-6 月按照优惠后税率 0%计提所得税费用，由于该政策需要国家有关部门联审确认，最终以有关部门联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维纳芯国际、投资发展无锡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于 2026 年 1-6 月减按 20%税率计缴所得税，同时 2026 年 1-6 月享受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的优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566.81	27,506.81
银行存款	103,414,504.29	330,478,380.95
其他货币资金	4,673.57	4,892.20
合计	103,463,744.67	330,510,779.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13,857.09	2,381,274.1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2,699,442.01	454,689,004.5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65,871,500.00	208,592,880.90	/
可转让大额存单	124,820,900.34	144,621,598.49	/
银行理财产品	272,007,041.67	101,474,525.11	/
合计	762,699,442.01	454,689,004.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227,935.02	66,198,596.97
商业承兑票据	4,339,362.04	26,263,479.74
供应链票据	11,376,892.49	17,528,719.62
合计	57,944,189.55	109,990,796.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2,708,276.80
商业承兑票据	-	350,000.00
供应链票据	-	5,802,600.00
合计	-	28,860,876.8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875,238.21	100.00	931,048.66	1.58	57,944,189.55	113,674,254.20	100.00	3,683,457.87	3.24	109,990,796.3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2,227,935.02	71.72	-	-	42,227,935.02	66,198,596.97	58.24	-	-	66,198,596.97
供应链票据	11,975,676.31	20.34	598,783.82	5.00	11,376,892.49	18,451,283.81	16.23	922,564.19	5.00	17,528,719.62
商业承兑汇票	4,671,626.88	7.93	332,264.84	7.11	4,339,362.04	29,024,373.42	25.53	2,760,893.68	9.51	26,263,479.74
合计	58,875,238.21	/	931,048.66	/	57,944,189.55	113,674,254.20	/	3,683,457.87	/	109,990,796.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97,956.88	134,897.84	5.00
1 至 2 年	1,973,670.00	197,367.00	10.00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4,671,626.88	332,264.84	7.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供应链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供应链票据	11,975,676.31	598,783.82	5.00
合计	11,975,676.31	598,783.8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供应链票据	922,564.19	-323,780.37	-	-		598,783.82
商业承兑汇票	2,760,893.68	-2,428,628.84	-	-		332,264.84
合计	3,683,457.87	-2,752,409.21	-	-		931,048.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5,478,099.48	302,146,251.01
1 至 2 年	71,955,228.90	57,284,408.06
2 至 3 年	221,571.45	135,221.45
3 年以上	87,700.00	87,700
合计	357,742,599.83	359,653,580.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742,599.83	100.00	21,623,599.31	6.04	336,119,000.52	359,653,580.52	100.00	20,964,019.79	5.83	338,689,560.73
其中：										
组合 1	357,742,599.83	100.00	21,623,599.31	6.04	336,119,000.52	359,653,580.52	100.00	20,964,019.79	5.83	338,689,560.73
合计	357,742,599.83	/	21,623,599.31	/	336,119,000.52	359,653,580.52	/	20,964,019.79	/	338,689,560.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5,478,099.48	14,273,904.98	5.00
1 至 2 年	71,955,228.90	7,195,522.89	10.00
2 至 3 年	221,571.45	66,471.44	30.00
3 年以上	87,700.00	87,700.00	100.00
合计	357,742,599.83	21,623,599.31	6.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7)“金融工具减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64,019.79	659,579.52	-	-	-	21,623,599.31
合计	20,964,019.79	659,579.52	-	-	-	21,623,599.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易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8,790,057.84	-	58,790,057.84	16.43	2,939,502.89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273,075.00	-	52,273,075.00	14.61	3,949,308.43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49,074,984.25	-	49,074,984.25	13.72	2,453,749.21
河南德茂贸易有限公司	47,374,039.81	-	47,374,039.81	13.24	2,368,701.99
辽宁华丰民用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38,475,954.92	-	38,475,954.92	10.76	2,303,400.50
合计	245,988,111.82	-	245,988,111.82	68.76	14,014,663.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99,166.91	22,671,135.09
供应链票据	29,313,066.24	52,539,322.01
合计	33,312,233.15	75,210,457.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20,582.64	-
供应链票据	19,460,471.48	-
合计	31,381,054.12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55,026.11	100.00	1,542,792.96	4.43	33,312,233.15	77,975,684.57	100.00	2,765,227.47	3.55	75,210,457.10
其中：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3,999,166.91	11.47	-	-	3,999,166.91	22,671,135.09	29.07	-	-	22,671,135.09
组合2：供应链票据	30,855,859.20	88.53	1,542,792.96	5.00	29,313,066.24	55,304,549.48	70.93	2,765,227.47	5.00	52,539,322.01
合计	34,855,026.11	/	1,542,792.96	/	33,312,233.15	77,975,684.57	/	2,765,227.47	/	75,210,457.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供应链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供应链票据	30,855,859.20	1,542,792.96	5.00
合计	30,855,859.20	1,542,792.9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5,227.47	-1,222,434.51	-	-	-	1,542,792.96
合计	2,765,227.47	-1,222,434.51	-	-	-	1,542,792.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进行承兑，其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该类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21,092.54	55.06	12,944,202.47	74.56
1 至 2 年	4,985,041.24	44.84	4,405,068.71	25.38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10,548.65	0.09	10,548.65	0.06
合计	11,116,682.43	100.00	17,359,819.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5,038,935.73	45.33
DB HiTek Co., Ltd.	3,783,678.62	34.04
西安众合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392,600.00	3.53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346,639.44	3.12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277,161.10	2.49
合计	9,839,014.89	88.5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308,502.09	5,762,003.01
合计	6,308,502.09	5,762,00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58,769.56	5,450,560.00
1 至 2 年	4,891,856.68	529,856.68
2 至 3 年	200,000.00	153,000.00
3 年以上	314,160.00	311,160.00
合计	7,264,786.24	6,444,576.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和保证金	7,234,786.24	6,441,376.68
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30,000.00	3,200.00
合计	7,264,786.24	6,444,576.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682,573.67			682,573.67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3,710.48			273,710.4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956,284.15			956,284.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82,573.67	273,710.48	-	-	-	956,284.15
合计	682,573.67	273,710.48	-	-	-	956,284.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3,111,644.00	42.83	押金和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305,582.20
辽宁华丰民用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3.77	押金和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11.01	押金和保证金	1-2 年	80,000.00
浙江新联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7.57	押金和保证金	1 年以内	27,500.00
云南晨晟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500,000.00	6.88	押金和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5,961,644.00	82.06	/	/	538,082.2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205,853.02	2,886,773.98	81,319,079.04	77,910,370.60	2,422,470.19	75,487,900.41

库存商品	47,188,393.33	4,822,017.72	42,366,375.61	51,746,915.54	5,191,319.48	46,555,596.06
发出商品	29,238,525.04	120,105.91	29,118,419.13	34,990,503.44	319,080.15	34,671,423.29
委托加工物资	27,981,412.50	63,208.34	27,918,204.16	23,816,735.63	369,291.96	23,447,443.67
半成品	27,013,488.47	206,626.47	26,806,862.00	21,777,842.51	210,372.01	21,567,470.50
周转材料	2,159,464.19		2,159,464.19	2,224,468.16		2,224,468.16
合计	217,787,136.55	8,098,732.42	209,688,404.13	212,466,835.88	8,512,533.79	203,954,302.0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2,470.19	637,679.69		173,375.90		2,886,773.98
库存商品	5,191,319.48	174,293.58		543,595.34		4,822,017.72
委托加工物资	369,291.96	-3,582.52		302,501.10		63,208.34
半成品	210,372.01	45,784.79		49,530.33		206,626.47
发出商品	319,080.15	-142,225.03		56,749.21		120,105.91
合计	8,512,533.79	711,950.51		1,125,751.88		8,098,732.4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系期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于本期实现销售或领用，相应跌价准备随存货成本结转予以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63,922.76	1,167,182.22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54,938.85	1,628,411.55
待摊费用	63,688.68	13,691.92
合计	6,282,550.29	2,809,285.69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永昌县昌智达低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99,913.13	-	2,100,000.00	-	-124,761.98	-	-	-	-	-	2,475,151.15	-
小计	499,913.13	-	2,100,000.00	-	-124,761.98	-	-	-	-	-	2,475,151.15	-
二、联营企业												
无锡聚荷达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3,813,081.87	-	-	-	-235,236.10	-	-	-	-	-	3,577,845.77	-
小计	3,813,081.87	-	-	-	-235,236.10	-	-	-	-	-	3,577,845.77	-
合计	4,312,995.00	-	2,100,000.00	-	-359,998.08	-	-	-	-	-	6,052,996.92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325,879.97	106,846,878.68
合计	104,325,879.97	106,846,878.6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装模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021,863.69	23,225,311.76	2,214,484.98	41,182,276.72	15,756,343.22	1,606,379.01	148,006,659.38
2.本期增加金额	-	338,518.97	5,327.02	5,154,371.43	2,316,774.54	5,387.08	7,820,379.04
（1）购置	-	261,018.97	5,327.02	37,970.41	2,316,774.54	5,387.08	2,626,478.02
（2）在建工程转入	-	77,500.00	-	-	-	-	77,500.00
（3）自制转入	-	-	-	5,116,401.02	-	-	5,116,401.02
3.本期减少金额	-	132,545.67	-	64,677.21	-	19,469.99	216,692.87
（1）处置或报废	-	132,545.67	-	64,677.21	-	19,469.99	216,692.87
4.期末余额	64,021,863.69	23,431,285.06	2,219,812.00	46,271,970.94	18,073,117.76	1,592,296.10	155,610,345.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01,298.20	6,642,775.24	1,193,737.65	18,083,023.48	10,519,219.30	919,726.83	41,159,780.70
2.本期增加金额	1,520,519.28	1,154,601.61	134,906.71	5,715,111.67	1,572,564.73	137,146.18	10,234,850.18
（1）计提	1,520,519.28	1,119,244.57	117,429.99	5,714,566.72	1,572,564.73	136,892.84	10,181,218.13
（2）汇率变动影响	-	35,357.04	17,476.72	544.95	-	253.34	53,632.05

3.本期减少金额	-	73,484.11	-	34,264.15	-	2,417.04	110,165.30
（1）处置或报废	-	73,484.11	-	34,264.15	-	2,417.04	110,165.30
4.期末余额	5,321,817.48	7,723,892.74	1,328,644.36	23,763,871.00	12,091,784.03	1,054,455.97	51,284,465.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700,046.21	15,707,392.32	891,167.64	22,508,099.94	5,981,333.73	537,840.13	104,325,879.97
2.期初账面价值	60,220,565.49	16,582,536.52	1,020,747.33	23,099,253.24	5,237,123.92	686,652.18	106,846,878.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5,000.00	77,500.00
合计	565,000.00	77,500.0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调试设备等	565,000.00	-	565,000.00	77,500.00	-	77,500.00
合计	565,000.00	-	565,000.00	77,500.00	-	77,5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97,826.96	4,397,826.96
2.本期增加金额	1,036,687.17	1,036,687.17
3.本期减少金额	745,896.05	745,896.05
4.期末余额	4,688,618.08	4,688,618.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31,406.67	3,431,406.67
2.本期增加金额	399,448.51	399,448.51
(1)计提	399,448.51	399,448.51
3.本期减少金额	207,193.30	207,193.30
(1)处置	207,193.30	207,193.30
4.期末余额	3,623,661.88	3,623,661.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64,956.20	1,064,956.20
2.期初账面价值	966,420.29	966,420.2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利权	软件/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721,032.43	11,204,571.75	117,370.00	49,042,974.1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购置	-	-	-	-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37,721,032.43	11,204,571.75	117,370.00	49,042,974.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051,083.70	5,200,657.64	70,180.00	32,321,921.34
2.本期增加金额	2,182,195.16	1,395,372.03	7,260.00	3,584,827.19
(1) 计提	2,182,195.16	1,395,372.03	7,260.00	3,584,827.1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29,233,278.86	6,596,029.67	77,440.00	35,906,748.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87,753.57	4,608,542.08	39,930.00	13,136,225.65
2.期初账面价值	10,669,948.73	6,003,914.11	47,190.00	16,721,052.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先积	44,903,780.90	-	-	44,903,780.90
维纳芯国际	1,011,534.81	-	-	1,011,534.81
合计	45,915,315.71	-	-	45,915,315.7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先积	16,438,370.64	-	-	16,438,370.64
维纳芯国际	1,011,534.81	-	-	1,011,534.81
合计	17,449,905.45	-	-	17,449,905.4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先积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组	长期资产、商誉	放大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组成的资产组，协同产生现金流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303,583.49	-	1,446,431.94	-	3,857,151.55
合计	5,303,583.49	-	1,446,431.94	-	3,857,151.5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88,760.29	1,063,314.04	7,898,191.79	1,184,728.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88,347.28	765,404.97	8,065,969.59	1,213,120.05
可抵扣亏损	69,304,367.19	10,894,009.84	49,657,163.81	8,101,544.19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042,352.28	156,352.84	717,853.23	107,677.98
预提质量保证金	1,386,230.00	207,934.50	-	-
递延收益	981,040.72	147,156.11	-	-
信用减值准备	23,575,651.74	3,529,983.75	27,114,145.68	4,071,126.96
合计	108,466,749.50	16,764,156.05	93,453,324.10	14,678,197.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2,833.47	24,425.02	208,905.10	31,335.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57,330.89	953,599.63	4,302,209.60	645,331.44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064,956.20	159,743.43	966,420.29	144,963.04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5,154,606.21	773,190.93	5,579,146.41	836,871.96
合计	12,739,726.77	1,910,959.01	11,056,681.40	1,658,502.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1,577.59	14,932,578.46	1,535,314.24	13,142,88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1,577.59	79,381.42	1,535,314.24	123,187.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89,106.95	1,595,475.12
可抵扣亏损	193,918,884.13	184,114,770.24
合计	196,407,991.08	185,710,245.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2,465,139.67	2,465,139.67	
2029 年	881,316.26	881,316.26	
2030 年	1,213,504.92	1,248,053.30	
2031 年	7,107,168.47	5,526,515.63	
2032 年	36,309,750.31	36,309,750.31	
2033 年	48,834,385.38	48,834,385.38	
2034 年	61,621,861.73	61,622,746.43	
2035 年	21,439,600.62	27,226,863.26	
2036 年及以后年度	14,046,156.77	-	
合计	193,918,884.13	184,114,770.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9,320,740.08	-	9,320,740.08	10,254,178.10	-	10,254,178.10
预付长期资产款	621,961.94	-	621,961.94	523,988.72	-	523,988.72
预付股权转让款	4,000,000.00	-	4,000,000.00	-	-	-
合计	13,942,702.02	-	13,942,702.02	10,778,166.82	-	10,778,166.82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无形资产	13,310.00	13,310.00	质押	商 标 权 质 押 借 款	-	-		
合计	13,310.00	13,310.00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8,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9,841.10	15,494.86
合计	30,019,841.10	18,015,494.8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7,777,042.85	44,256,845.11
应付加工费	26,205,170.06	30,070,685.96
应付设备款	720,500.00	1,095,405.31
应付服务费	731,981.65	2,058,480.93

合计	85,434,694.56	77,481,417.31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84,962.20	372,027.20
合计	1,484,962.20	372,02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54,220.17	33,654,220.21	45,116,560.66	5,091,879.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411.49	4,194,759.01	4,131,709.62	236,460.88
三、辞退福利	1,552,106.61	1,350,115.60	1,446,119.35	1,456,102.86

合计	18,279,738.27	39,199,094.82	50,694,389.63	6,784,443.46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39,017.24	28,535,336.09	40,051,314.14	4,723,039.19
二、职工福利费	26,809.53	616,269.06	616,716.68	26,361.91
三、社会保险费	92,459.72	2,081,254.63	2,072,090.92	101,623.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467.51	1,874,414.23	1,864,140.30	99,741.44
工伤保险费	2,426.78	78,715.11	79,259.90	1,881.99
生育保险费	565.43	128,125.29	128,690.72	-
四、住房公积金	72,675.00	2,140,225.02	2,083,660.76	129,239.2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258.68	281,135.41	292,778.16	111,615.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6,554,220.17	33,654,220.21	45,116,560.66	5,091,879.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7,801.11	4,057,030.87	3,997,427.04	227,404.94
2、失业保险费	5,610.38	137,728.14	134,282.58	9,055.94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73,411.49	4,194,759.01	4,131,709.62	236,46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7,746.41	1,085,343.58
企业所得税	267,881.97	426,211.37
个人所得税	844,445.45	1,124,11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990.10	168,655.99
教育费附加	68,710.91	123,954.89
印花税	77,354.60	139,013.04
房产税	123,889.73	137,159.33
土地使用税	1,041.60	1,041.60
合计	1,977,060.77	3,205,498.3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9,987,436.70	-
其他应付款	2,079,148.20	627,123.10
合计	12,066,584.90	627,123.10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987,436.70	-
合计	9,987,436.7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440,137.08	424,388.18
其他	1,639,011.12	202,734.92
合计	2,079,148.20	627,123.1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400.00	59,4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5,937.09	374,323.66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673.27	12,985.15

合计	437,010.36	446,708.81
----	------------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8,860,876.80	53,232,082.99
待转销项税	188,974.98	48,363.54
其他	109,839.52	-
合计	29,159,691.30	53,280,446.5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5,881,200.00	25,910,900.00
合计	25,881,200.00	25,910,9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8,885.98	749,547.5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533.70	31,694.34
小计	1,042,352.28	717,853.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5,937.09	374,323.66
合计	676,415.19	343,529.5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1,190,000.00	8,959.28	1,181,040.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1,190,000.00	8,959.28	1,181,040.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666,667.00	-	-	-	-	-	100,666,667.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106,400.13	-	-	976,106,400.13
其他资本公积	9,913,746.04	44,170.45	-	9,957,916.49
合计	986,020,146.17	44,170.45	-	986,064,316.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股份支付费用本期摊销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997,689.45	-	-	30,997,689.45
合计	30,997,689.45	-	-	30,997,689.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736.34	-103,690.01	-	-	-	-82,952.01	-20,738.00	-128,688.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736.34	-103,690.01	-	-	-	-82,952.01	-20,738.00	-128,688.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736.34	-103,690.01	-	-	-	-82,952.01	-20,738.00	-128,688.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972,345.97	-	-	42,972,345.97
合计	42,972,345.97	-	-	42,972,345.9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7,677,313.87	448,318,958.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7,677,313.87	448,318,958.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1,488.76	10,122,880.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97,731.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87,436.70	10,066,793.4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0,601,365.93	447,677,313.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9,855,240.56	137,198,212.94	228,149,571.43	148,275,914.33
其他业务	3,984,190.00	2,592,740.06	6,596,078.76	5,287,550.23
合计	193,839,430.56	139,790,953.00	234,745,650.19	153,563,464.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984.46	437,368.35
教育费附加	229,088.36	312,452.53
房产税	249,862.66	274,318.66
印花税	143,095.39	146,547.32
其他	2,760.00	2,443.20
合计	943,790.87	1,173,130.0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12,978.54	7,368,243.39
折旧及摊销	5,738,284.24	3,718,417.16
市场推广费	3,152,839.95	1,804,257.89
差旅费	1,600,526.16	1,497,881.76
业务招待费	1,575,906.05	1,768,044.80
咨询服务费	275,618.72	639,555.76
其他	2,004,531.20	1,554,191.29
合计	23,260,684.86	18,350,592.0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948,445.23	8,532,510.67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55,777.18	2,298,287.00
折旧及摊销	1,207,292.18	1,791,395.60
办公及差旅费	639,152.04	795,731.79
业务招待费	416,688.16	735,545.46
股份支付	44,170.45	-26,526.30
其他	1,163,093.27	1,025,983.80
合计	13,674,618.51	15,152,928.0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78,291.87	22,006,240.28
折旧及摊销	5,476,308.71	6,812,195.40
材料费	3,659,756.81	3,955,987.08
委外研发费	1,367,528.03	419,712.98
差旅费	275,471.92	562,778.21
其他	1,336,905.02	1,801,221.80
合计	28,394,262.36	35,558,135.7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9,553.43	272,696.0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234.66	44,668.20
减：利息收入	140,039.25	787,993.34
汇兑损益	47,879.19	191,743.2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2,178.32	59,470.61
贴现利息	-	8,954.06
合计	589,571.69	-255,129.4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44,002.93	1,560,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1,132,622.40	848,887.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78,747.66	163,578.43
合计	2,655,372.99	2,572,466.1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9,998.08	-
理财收益	1,831,706.67	3,164,342.51
合计	1,471,708.59	3,164,342.5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60,649.08	2,786,215.50
合计	4,060,649.08	2,786,215.5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52,409.21	954,395.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9,579.52	-2,074,683.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3,721.81	-1,324,562.1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1,222,434.51	1,928,049.22
合计	3,041,542.39	-516,801.4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11,950.51	-103,615.37
合计	-711,950.51	-103,615.3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128,350.49	1,703,870.67
合计	-128,350.49	1,703,870.6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501.75	3.00	13,501.75
合计	13,501.75	3.00	13,501.75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032.70	2,051.98	65,032.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032.70	2,051.98	65,032.70
采购订单取消补偿	-	4,265,486.73	-
其他	117,659.14	12,352.12	117,659.14
合计	182,691.84	4,279,890.83	182,691.8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8,619.21	124,352.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33,501.30	910,783.68
合计	-3,232,120.51	1,035,136.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94,668.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9,200.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8,513.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12,378.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992.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7,953.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62,927.31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4,553,928.64
递延所得税率变化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3,232,120.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625,043.65	1,545,000.00
收到利息收入	140,038.40	787,993.34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188,626.22	10,142,029.54
合计	3,953,708.27	12,475,022.8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期间费用中付现费用	13,952,532.03	14,614,703.89
支付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264,284.96	15,000.00
支付往来款	2,056,783.79	6,439,067.70
合计	16,273,600.78	21,068,771.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收回本金及收益	665,074,750.95	1,050,638,382.26
合计	665,074,750.95	1,050,638,382.26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	967,000,000.00	1,279,518,361.12
合计	967,000,000.00	1,279,518,361.1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79,542.88	513,853.36
支付购买库存股款项	-	3,387,891.48
其他	34,000.00	44,750.00
合计	313,542.88	3,946,494.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015,494.86	28,000,000.00	4,346.24	16,000,000.00	-	30,019,841.1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	-	9,987,436.70	-	-	9,987,436.70
其他应付款-贷款担保费	-	-	34,000.00	34,000.00	-	-
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983,285.15	-	-	29,700.00	1,311.88	25,952,273.27
租赁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7,853.23	-	604,041.93	279,542.88	-	1,042,352.28
合计	44,716,633.24	28,000,000.00	10,629,824.87	16,343,242.88	1,311.88	67,001,903.3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7,451.74	15,493,983.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1,950.51	103,615.37
信用减值损失	-3,041,542.39	516,801.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81,218.13	9,380,376.86
使用权资产摊销	399,448.51	1,057,661.16
无形资产摊销	3,584,827.19	4,083,749.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6,431.94	1,471,024.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350.49	-1,703,870.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32.70	2,051.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60,649.08	-2,786,215.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1,731.49	215,086.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1,708.59	-3,164,34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9,694.75	1,025,04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806.55	-114,259.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62,453.57	-15,778,574.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529,360.75	55,023,49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69,283.97	-14,438,161.40
其他	-	-26,52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5,232.49	50,360,937.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1,036,687.17	745,896.0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463,744.67	182,611,719.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510,779.96	331,497,251.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047,035.29	-148,885,531.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463,744.67	330,510,779.96
其中：库存现金	44,566.81	27,50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414,504.29	330,478,380.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73.57	4,892.2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463,744.67	330,510,779.9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55,575.51
其中：美元	274,334.96	6.8109	1,868,467.98
欧元	74,550.84	7.7671	579,044.14
其他	454.78	17.6913	8,063.39
应收账款			23,824.81
其中：美元	95.11	6.8109	647.78
欧元	2,984.00	7.7671	23,177.03
其他应付款			8,727.12
其中：其他	493.30	17.6913	8,727.12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 要 经 营地	记 账 本 位 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盛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经营业务（商品、融资）主要以该货币计价和结算
盛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经营业务（商品、融资）主要以该货币计价和结算
Sohar International Explosives Company LLC	阿 曼 苏 丹 国	阿 曼 里 亚 尔	经营业务（商品、融资）主要以该货币计价和结算
香港盛景海灣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经营业务（商品、融资）主要以该货币计价和结算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4,284.9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43,827.8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278,291.87	22,006,240.28
折旧及摊销	5,476,308.71	6,812,195.40
材料费	3,659,756.81	3,955,987.08
委外研发费	1,367,528.03	419,712.98
差旅费	275,471.92	562,778.21
其他	1,336,905.02	1,801,221.80
合计	28,394,262.36	35,558,135.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394,262.36	35,558,135.75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0 日在香港设立控股子公司香港盛景海灣發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港币 500.00 万元，公司持有香港盛景海灣發展有限公司 75%的股权。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设立控股子公司盛景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持有盛景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维纳芯	江苏无锡	500.00	江苏无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先积	上海	1,293.90	上海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1.24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盛泽芯	江苏无锡	3,000.00	江苏无锡	集成电路设计	100.00	-	新设
投资发展无锡	江苏无锡	4,800.00	江苏无锡	集成电路销售、投资活动	100.00	-	新设
维纳芯国际	江苏无锡	1,000.00	江苏无锡	研究和试验发展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投資發展	香港	港币 100.00	香港	集成电路销售	-	100.00	新设
科技發展	香港	港币 100.00	香港	集成电路销售	-	100.00	新设
Sohar International Explosives Company LLC	阿曼苏丹国	阿曼里亚尔 38.4845	阿曼苏丹国	民爆商品贸易、雷管及炸药生产，爆破工程承接	-	80.00	新设
香港盛景海灣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500.00	香港	集成电路销售	-	75.00	新设
盛景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市	汽车技术开发、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汽车整车销售服务	51.00	-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先积	38.76%	-2,194,827.42	-	-20,699,312.7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先积	68,802,937.91	6,683,454.02	75,486,391.93	146,961,537.01	731,371.59	147,692,908.60	62,696,082.37	5,104,993.22	67,801,075.59	133,993,136.91	435,381.77	134,428,518.6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先积	29,063,819.74	-5,623,244.03	-5,623,244.03	-13,200,203.48	51,425,060.34	4,187,418.54	4,187,418.54	-19,794,178.9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75,151.15	499,913.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4,761.98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24,761.98	-
--本期增资	2,100,000.00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77,845.77	3,813,081.8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5,236.10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35,236.10	-
--本期增资	-	-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	1,190,000.00	-	8,959.28	-	1,181,040.7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1,190,000.00	-	8,959.28	-	1,181,040.7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959.28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1,435,043.65	1,545,000.00
合计	1,444,002.93	1,5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市场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等币种的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有关，由于美元等币种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等币种的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短期借款有关。该等借款占计息债务总额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认为面临利率风险敞口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其公允价值列示（详见附注五、2），因此，本公司面临价格风险。本公司由指定成员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因此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已被缓解。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8.76%(比较期：58.4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其他应收款的 82.06% (比较期：92.5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019,841.10	30,019,841.10	-	-	-
应付账款	85,434,694.56	85,434,694.56	-	-	-
其他应付款	2,079,148.20	2,079,148.20	-	-	-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28,860,876.80	28,860,876.80	-	-	-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42,352.28	365,937.09	358,333.52	318,081.67	-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952,273.27	71,073.27	25,881,200.00	-	-
合计	173,389,186.21	146,831,571.02	26,239,533.52	318,081.67	-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1,920,582.64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	19,460,471.48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2,708,276.8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	5,802,6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35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60,241,930.9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1,920,582.64	-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	背书	19,460,471.48	-
合计	/	31,381,054.12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2,708,276.80	22,708,276.80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	背书	5,802,600.00	5,802,600.00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背书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	28,860,876.80	28,860,87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62,699,442.01		762,699,442.01
（二）投资性房地产				
（三）应收款项融资			33,312,233.15	33,312,233.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62,699,442.01	33,312,233.15	796,011,675.1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的可转让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等，对该等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参考产品预期收益率的方法得出。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第三层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杭州多翼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唐睿德的配偶王洋先生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杭州多翼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86,913.45	2,000,000.00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盛泽芯	10,000,000	2025 年 1 月 1 日	2027 年 6 月 29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86,582.27	2,912,073.7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杭州多翼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	571,863.66	-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杭州多翼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115,049.79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评估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评估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员工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220,306.10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上海先积股份支付-先积管理人员及员工	44,170.45	-
合计	44,170.45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地区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②经营分部

公司系基于高性能、超低功耗专用数模混合芯片设计能力的电子器件提供商。主要通过电子控制模块、起爆控制器等产品为客户提供高安全和高可靠的智能化电子雷管起爆系统，并持续布局以放大器为主的信号链模拟芯片，属于单一经营分部，不存在独立承担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风险和报酬可区分的业务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大客户的依赖。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9,084,416.19	300,525,095.96
1 至 2 年	68,398,432.99	61,471,320.65
2 至 3 年	196,350.00	942,765.38
3 年以上	-	-
合计	357,679,199.18	362,939,181.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679,199.18	100.00	20,704,788.32	5.79	336,974,410.86	362,939,181.99	100.00	20,421,625.24	5.63	342,517,556.75
其中：										
组合 1	344,715,583.36	96.38	20,704,788.32	6.01	324,010,795.04	351,173,096.74	96.76	20,421,625.24	5.82	330,751,471.50
组合 2	12,963,615.82	3.62	-	-	12,963,615.82	11,766,085.25	3.24	-	-	11,766,085.25

合计	357,679,199.18	/	20,704,788.32	/	336,974,410.86	362,939,181.99	/	20,421,625.24	/	342,517,556.75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6,120,800.37	13,806,040.02	5.00
1 至 2 年	68,398,432.99	6,839,843.30	10.00
2 至 3 年	196,350.00	58,905.00	30.00
3 年以上	-	-	-
合计	344,715,583.36	20,704,788.32	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21,625.24	283,163.08	-	-	-	20,704,788.32
合计	20,421,625.24	283,163.08	-	-	-	20,704,788.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易泰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8,790,057.84	-	58,790,057.84	16.44	2,939,502.89
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273,075.00	-	52,273,075.00	14.61	3,949,308.43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49,074,984.25	-	49,074,984.25	13.72	2,453,749.21
河南德茂贸易有限公司	47,374,039.81	-	47,374,039.81	13.24	2,368,701.99
辽宁华丰民用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38,475,954.92	-	38,475,954.92	10.76	2,303,400.50
合计	245,988,111.82	-	245,988,111.82	68.77	14,014,663.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33,427.44	6,606,984.9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5,871,541.43	113,712,578.03
合计	134,204,968.87	120,319,56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8,333,427.44	6,606,984.97
合计	8,333,427.44	6,606,984.9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415,131.43	8,225,427.15
1 至 2 年	15,132,160.00	28,299,651.25
2 至 3 年	36,100,000.00	42,334,559.63
3 年以上	56,503,000.00	35,000,000.00
合计	126,150,291.43	113,859,638.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3,218,000.00	2,573,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22,932,291.43	111,283,438.03
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	-	3,200.00
合计	126,150,291.43	113,859,638.0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47,060.00	-	-	147,060.00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1,690.00	-	-	131,69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78,750.00	-	-	278,75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47,060.00	131,690.00	-	-	-	278,750.00

合计	147,060.00	131,690.00	-	-	-	278,750.0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先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99,500,000.00	78.8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
盛泽芯集成电路（无锡）有限公司	16,601,891.43	13.1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
维纳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6,830,400.00	5.4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
辽宁华丰民用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0.79	押金和保证金	1-2 年	100,000.00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0.63	押金和保证金	1-2 年	80,000.00
合计	124,732,291.43	98.88	/	/	18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9,669,193.01	55,040,603.86	54,628,589.15	109,669,193.01	55,040,603.86	54,628,589.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75,151.15	-	2,475,151.15	499,913.13	-	499,913.13
合计	112,144,344.16	55,040,603.86	57,103,740.30	110,169,106.14	55,040,603.86	55,128,502.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维纳芯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上海先积	4,628,589.15	55,040,603.86	-	-	-	-	4,628,589.15	55,040,603.86
盛泽芯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
投资发展无锡	15,000,000.00	-	-	-	-	-	15,000,000.00	-
合计	54,628,589.15	55,040,603.86	-	-	-	-	54,628,589.15	55,040,603.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永昌县昌智达低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99,913.13	-	2,100,000.00	-	-124,761.98	-	-	-	-	-	2,475,151.15	-
小计	499,913.13	-	2,100,000.00	-	-124,761.98	-	-	-	-	-	2,475,151.15	-
二、联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499,913.13	-	2,100,000.00	-	-124,761.98	-	-	-	-	-	2,475,151.15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2,686,627.36	135,837,532.94	180,038,287.06	135,459,221.59
其他业务	3,988,076.91	2,143,823.91	7,218,797.68	5,230,721.95
合计	166,674,704.27	137,981,356.85	187,257,084.74	140,689,943.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1,799,535.12	3,164,342.5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761.98	-
合计	1,674,773.14	3,164,342.5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350.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00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618,860.9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9,190.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1,434.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990.11	
合计	5,776,878.5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0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9	-0.03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张永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